

佈告

「一」全體員生參加對日問題討論會通告

通告第 三二號

爲通告事，現據校員會會長郭蔭棠，學生自治總會主席鍾溥到稱，現因對日問題，特定於本月二十四日正午十二時在懷士堂開會討論一切，請通告本校全體員生一律依時到會等情；自應照准。除分函各學院院長，各附校主任外，合行通告本校全體教職員學生到時一體赴會，是爲至要。

右通告全體員生

校長鍾榮光

中華民國二十年 九月 二十三日

「二」用電器具須登記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二號

爲佈告事，查用電規則，前經佈告執行在案，現當開學伊始，新來員生恐未週知；復據公用委員會函稱：職會開第四次會議議決，關於取締校內用電辦法一案，後開：倘有欲用電器具，如電風扇，電爐等，務須於十月一日以前到公用委員

會登記，至南大銀行繳款，領回收據，方得施用。倘有用電器具，置在房內，而不施用者，亦請於十月一日以前遷出。於十月一日以後，職會實行檢查。倘有發覺用電器具而無繳費及登記者，無論其施用與否，均按章處罰，請予佈告執行等情前來；查所議辦法，尙屬可行，應准照辦。除函復外，合行佈告校內人等一體知照！此佈。

民國二十年 九月 二十五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三」製定各處各館組織暫行章程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三號

爲佈告事：茲製定各處，各館，組織暫行章程公佈之。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 九月 二十五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四」抗日巡行休課一天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四號

爲佈告事：本日(廿六日)十時，全市學生抗日運動大巡行，本校大學，附中，附僑，農職，各學生，均應一律參加。是日大學各院，暨附中，附僑，農職，各校，休課一天。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九月

二十六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五」派謝扶雅等為學報編輯委員會委員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五號

為佈告事：茲派謝扶雅，容肇祖，楊壽昌，黃仲琴，盧觀偉，梁綽餘，涂治，陳心陶，陳序經，黎澤天，為本年度學報編輯委員會委員；以謝扶雅為主席。除函知外，合行公佈校內人等一體知照；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十月

一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六」使用會議室須報知校長辦公室通告

通告 第三六號

為通告事：查格蘭堂會議室，為本校各機關各委員會會議之所；惟是本校部份繁多，會議時間，時有衝突，為此通告校內各部份，如有會議，應於二十四小時前，報知校長辦公室，以便分配地點，時間，是為至要。

各通告校內各機關各委員會

校長鍾榮光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十月

五日

「七」參加對日大巡行休課一天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七號

為佈告事：本日大學，附中，附僑，農職，學生，參加對日大巡行。是日休課一天。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十月

五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八」參加蔡子民先生張溥泉先生演講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八號

為佈告事：明日（六日）上午十時，中央研究院院長，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主席，前大學院院長，北京大學校長蔡子民先生，及中央黨部委員張溥泉先生，蒞校演講。本校各院暨高中學生，務須依時到懷士堂聽講。全校教職員，均須踴躍參加。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十月

五日

校長鍾榮光

「九」雙十節放假佈告

私立嶺南大學佈告 第三九號

為佈告事：十月十日國慶紀念，是日放假一天。此佈。

中華民國二十年

十月

七日

校長鍾榮光